

大学录取通知书背后的检察温情

□通讯员 许方方 李亚晖 文/图

本报讯 日前,淮阳区人民检察院“准小未”办案团队开展了一场意义特殊的回访活动。

活动中,该院党组成员、副检察长梅芳从帮教对象小亮(化名)手中接过一份邮件,郑重拆开信封,取出一份大学录取通知书。她逐行查看内容,当众宣读录取院校与专业,现场随即响起热烈掌声。“从不起诉决定书到大学录取通知书,亲眼见证你的蜕变成长,我们由衷为你感到高兴!”梅芳语重心长地说道。

一年前,小亮因法治意识淡薄,不慎卷入一起聚众斗殴案件。案件办理阶段,第五检察部主任孟炳吾综合研判其犯罪情节、主观恶性以及改造可塑性,依法对其作出附条件不起诉决定,设置为期12个月的考察帮教期。

“未成年人误入歧途,大多源于年少懵懂、内心迷茫。未检工作的核心不是惩罚曾经的过错,而是依靠专业、精准的司法帮教,为涉罪未成年人送上重启人生的机会。”在该案附条件不起诉不公开听证会上,孟炳吾这样说道。

考察期内,“准小未”办案团队联动司法社工,为小亮量身打造专属帮教方案。从法治教育到心理疏导,从公益志愿服务到亲情关系修复,检察官与司法社工全程“一对一”跟踪引导,帮助小亮深刻反省自身错误、重塑正向价值观。考察期满后,淮阳区人民检察院依法对



检察官和小亮(中)一起查看大学录取通知书。

小亮作出不起诉决定。案件办结三个月后,小亮凭着帮教期间树立的信心与韧劲奋力备考,在今年高考中取得优异成绩,顺利拿到大学录取通知书。

帮教结束不代表关爱终止。回访现场,司法社工刘永康结合小亮的录取专业、个人性格特点,为他规划大学生活并给出成长建议。“我们会持续跟踪关注,你今后在大学生活里遇到

任何难题,都可以随时和我们沟通。”刘永康说。

从一纸不起诉决定书到一份大学录取通知书,从误入歧途的问题少年到满怀希望的准大学生,小亮的蜕变故事,是“准小未”未检帮教工作成果的鲜活缩影。据统计,今年经该团队帮教的涉罪未成年人中,已有5人收到大学录取通知书,即将开启崭新的人生篇章。

被谎言困住的他终于挺直了腰背

□通讯员 邹婧 贾素锦

2024年初夏,17岁的中专生小晨(化名)被同班同学赵某“盯”上。赵某无中生有,虚构小晨“嫖娼被警方盯上”的谎言,声称手握证据,扬言要将此事告知老师和家长,甚至举报至公安机关。

小晨知道自己是清白的,但他更清楚“嫖娼”这两个字在熟人社会里意味着什么。一旦传开,没人会耐心听当事人解释,谣言传播的速度永远快于真相。万般恐惧之下,他选择了沉默,试图用钱换来安宁。

这一沉默,就是3年。勒索金额从最初的几百元,逐步上涨至数千元;他从17岁到20岁,从中专入学直至毕业离校,整整3年,被赵某榨取8万余元。其中有他的生活费、借来的钱款,还有家里的零钱。每一次转账都是一次羞辱,每一次威胁都加深一层恐惧。小晨始终不敢报警,因为“我怕警察问我,我怕我解释不清”。

2026年3月,赵某提出远超小晨承受能力的勒索金额。小晨长期紧绷的神经彻底崩塌,变得神情恍惚。其父亲察觉异常后反复追问,在得知事情经过后,立即报案。

2026年5月,案件移送扶沟县人民检察院。承办检察官面对一个看似简单却令人唏嘘的问题:被害人被威胁3年,为何不敢

报警?答案让人心疼。“嫖娼”这两个字,对一名在校学生而言,意味着社会评价严重受损的巨大风险。在“自证清白”这件事上,恐慌永远比真相先到。赵某精准抓住了小晨在意名声、惧怕流言的心理弱点,仅凭虚假说辞和持续施压,就让一个清白的年轻人困在恐惧中长达3年,一步步被迫转账。

为夯实定罪证据,承办检察官逐笔梳理3年间数百条转账流水,将其与聊天记录里“今天再不转,明天我去找你爸”“学校见,等着被开除吧”等威胁话语进行时间线比对,锁定每笔钱的敲诈勒索属性。经查,涉案金额8万余元,已达到敲诈勒索罪“数额巨大”的标准,依法应当处以3年以上10年以下有期徒刑。

定罪划清了罪责边界,却难以抚平被害人3年的心理创伤与财产损失。承办检察官一方面向赵某讲明认罪认罚制度,引导其认清自身行为的危害;另一方面情理结合、释法说理,最终促成赵某家属主动将8万余元全额退赔,最大限度挽回了被害人的经济损失。

2026年6月12日,扶沟县人民检察院以敲诈勒索罪对赵某依法提起公诉,一审法院全部采纳检察机关指控的犯罪事实及量刑建议。

2026年7月15日,该案判决正式生效

后,承办检察官对小晨进行回访。

3年的精神桎梏让中专毕业、待业在家的小晨变得敏感自卑、沉默孤僻。“清白的人,从来不需要低头,更不需要躲藏。”承办检察官温柔劝慰、耐心疏导,“法律会守护每一个无辜的人,你不该用别人的错误惩罚自己,更不能为谎言封闭自我、荒废青春。”

沟通中,承办检察官发现,困住小晨的不仅是过往的心理阴影,还有迷茫的未来与受限的学历。为此,承办检察官结合小晨的实际情况,详细讲解了自考升学的相关政策、报考流程与学习渠道,鼓励他重拾信心、用知识重塑自我,开启新的人生。

几天后,小晨主动给承办检察官发来消息:他决定备战自考本科。

“以前我总觉得那两个字能毁了我一辈子。现在我终于想通了,我没做过的事,为什么怕别人说?只要自己站得直,就不该惧怕他人的谎言。”小晨坦然说道。

沉默,从来不是保护自己的方式,而是滋养恶意的土壤。面对威胁不沉默,面对侵害不畏惧——这是法律给每个人的底气,也是每个人对自己人生真正负责的选择。

检察故事

本版组稿 窦娜